

附件2

编号11

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填报单位：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劳务派遣经费		实施(主管)单位	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：	433	到位数：	433	执行数：	414.86	95.81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433	其中：财政资金	433	其中：财政资金	414.86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总体完成率	
	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社保			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社保		96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（40）	数量指标	劳务派遣人员人数		≥103人	95	9
		质量指标	工作质量		优	优	8
		时效指标	付款时效		合同时效内	合同时效内	10
		成本指标	总支出		≤433	414.86	9
	预算执行率指标（10分）	预算执行率	资金执行率（%）		≥95%	96%	9
	效益指标（40）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社会和谐		持续促进	促进	2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可持续发展		持续促进	促进	20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（%）		≥95%	100%	10
	总分						96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	科学规范的设定绩效目标，提升绩效目标的质量。						

(2024年度)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场地租赁及相关费用		实施(主管)单位	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：	300	到位数：	300	执行数：	299.73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299.73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总体完成率	
	保障人民法院业务工作需要所支出的经费			保障了人民法院业务工作需要所支出的经费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（40）	数量指标	办理案件数（个）		≧1件	1件	10
		质量指标	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（%）		≦5%	2%	10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出进度（%）		≧90%	100%	10
		成本指标	资金利用率（%）		≧90%	100%	10
	预算执行率指标（10分）	预算执行率	资金执行率（%）		≧95%	100%	10
	效益指标（40）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矛盾率(%)		≧95%	100%	2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案件流程合规率(%)		≧98%	100%	20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满意度指标	受益对象满意度（%）		≧95%	100%	10
	总分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	审判质效与人民群众期待相比仍有差距， 高层次审判业务骨干仍然不足；在2025年对资金的更高效，安全、合理安排，加强预算项目编制和决算编制范围的一致性，提高预算资金执行准确率，盘活专项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						